

法律學院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00 年 10 月 12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3 時

會議地點：法律學院第一會議室(霖澤館 7 樓)

會議主席：蔡明誠院長

出席：陳志龍教授、葉俊榮教授、葛克昌教授、李茂生教授、王文宇教授、蔡茂寅教授、陳自強教授、黃昭元教授、黃銘傑教授、王兆鵬教授、陳聰富教授、曾宛如教授、許士宦教授、林鈺雄教授、林仁光教授、陳妙芬副教授、沈冠伶副教授、張文貞副教授、王皇玉副教授、王能君副教授、邵慶平副教授、莊世同副教授、蔡英欣助理教授、吳從周助理教授、黃詩淳助理教授、周漾沂助理教授、職員代表林芬香、助教代表曹璫軒、系學會代表吳子鏞

請假：黃榮堅教授、謝銘洋教授（出國開會）、詹森林教授、王泰升教授、林明鏘教授、顏厥安教授、陳忠五教授、姜皇池教授、李建良教授、蔡宗珍教授、林群弼副教授、簡資修副教授、陳昭如副教授（國科會出國進修）、汪信君副教授、林明昕副教授（出國開會）

列席：吳子鏞同學（系學會）

記錄：吳玉芳秘書

【討論事項】

第一案：改選本院教師評鑑委員會、學術審查委員會委員案（提案人：院辦公室）

決議：當選名單如下：

- 一、教師評鑑委員會：蔡 OO 教授、黃 OO 教授、詹 OO 教授、顏 OO 教授、陳 OO 教授。
- 二、學術審查委員會：黃 OO 教授、詹 OO 教授、陳 OO 教授、林 OO 教授

第二案：王 OO 教授兼職擔任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（提案人：院辦公室）

決議：通過。

第三案：王 OO 教授兼職擔任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案（提案人：院辦公室）

決議：通過。

【臨時提案】

第一案：蔡 OO 教授休假研究報告同意案（提案人：院辦公室）
決 議：通過。

【臨時動議】 無

散 會 下午 4 時 30 分